



安妮宝贝

修
訂
版

八月未央

作家出版社

八月未央

修
订
版
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八月未央/安妮宝贝著. - 修订本. - 北京: 作家出版社, 2004. 6 (2007. 4 重印)

ISBN 978 - 7 - 5063 - 2983 - 5

I. 八… II. 安… III. ①短篇小说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
②散文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17. 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51129 号

八月未央 (修订本)

作者: 安妮宝贝

责任编辑: 刘 方

装帧设计: 每天出发坊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: 100026

电话传真: 86 - 10 - 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 - 10 - 65004079 (总编室)

E - mail: wrtspub@public.bta.net.cn

http://www.zuojiaclubanshe.com

印刷: 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开本: 880 × 1230 1/32

字数: 170 千

印张: 8.25 插页: 3

印数: 106001 - 126000

版次: 2005 年 8 月第 1 版

印次: 2007 年 4 月第 7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063 - 2983 - 5

定价: 20.00 元

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自序

修订版的封面是在北京第一场大雪的日子里定下。这张照片，是拍下来的花布。诡异绮丽的花朵。上面有缝针的裂痕斜斜地划过。它是我经常穿的一件棉布衣服。那道痕迹，如果用银粉缀上，就很像一道伤。曾经为颜色而犹豫：蓝配绿，还是蓝配红。略微差异就带来截然不同的气质感受。最终选了前者。因为它使一本书，显示出某种缓慢坚定。

这是一本在出版四年之后，重新又制作的书。

这本书。《八月未央》。我的第二本书。

它在2001年的1月出版，到2004年12月止，再版近四十次。换过三次封面。感谢我的读者和编辑，使它至今为止，还未在书店里失踪。直到现在，它将推出一个全新的版本。

必须要承认，这些基本上是在1998年、1999年写出来的小短文，感觉已经非常遥远。重新回头去看，时常有惭愧出现。仿佛不能够承认它们是被我自己所写。甚至有想抛弃它们的欲望。就像面对自己的青春

期，你常觉得百转千折，心有怅惘。任何人的青春期，都带着血腥的残酷意味。

《告别薇安》和《八月未央》，是两本比较特殊的书。它们是转折点上的一个标记。这两本书代表着我的写作青春期的结束。

此后我所感觉到的写作，叙述之中，有一个巨大的更接近虚无的疆域逐渐延展。看到的。想到的。很多意愿不再说出来。于是留下沉默和克制。而这是我所要的。仿佛繁花满枝桠的花树，起起落落地开与坠。但是有一种轮回中恒定的自知。它使一个人和心和文字，越往前走越寥落淡定。

曾经的那些文字，已经不属于现在的我，也不代表现在的我。但无可否认，曾经是我的组成部分。

如果没有必要，很少回头去看自己写作的旧书。我弃绝它们的速度过于迅疾，并且无情。这大概是一个作者在精神和文本之中的蜕变。也是时间蜕下来的空壳。印记是它的意义所在。

写作使人留下历史。那也是时间的历史。它们是过去。仿佛黯淡变旧的照片。仿佛曾经写给自己的信。仿佛在水中消失的眼泪。仿佛记忆中剧烈的芳香气味。仿佛闭起眼睛感受到的光。光在黑暗中得以映照。黑暗的是彼时的年少时光。在出发的最起初。

从设计室出来等着打到出租车回家。黄昏的街头，暮色深浓，灯光

闪耀。因为搬家,鞋子都被打包装进了箱子,所以一直都只穿着一双单薄的脏的红色球鞋。走在冰雪的路面上。

北京的冬天,这样凛冽的寒冷,让人欢喜。球鞋是少女。我看到自己的青春,轰隆隆地倏忽掠过。留下一颗心依旧似蔷薇,还要浪迹天涯。

安妮宝贝 北京

2004 年 12 月

目 录

自 序 001

生命是一场幻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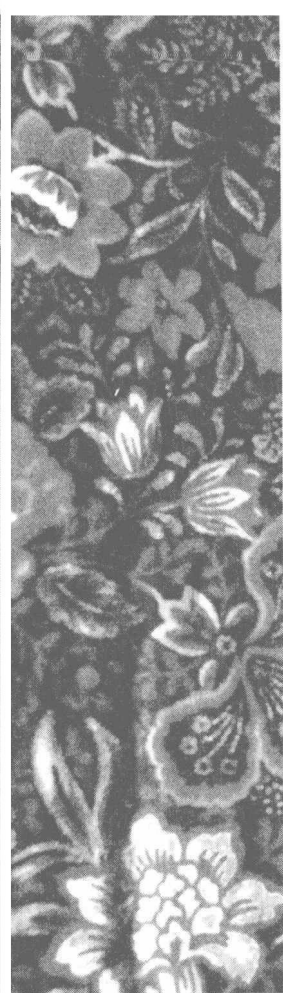
八月未央 003 / 瞬间空白 021 / 一个游戏 043 /
观望幻觉 060 / 末世爱情 068 / 电梯事件 076 /
邂逅巨蟹座女子 086 / 知不知道 092 / 夏天幻灭事件 101 /
12 小时 117 / 晚安, 乔 128 / 七个月零九天 138 /

2000 年夏日

伤寒天空 175 / 冷眼看烟花 183 / 行 走 189 /
玻璃之城 195 / 爱情理想 198 / 她比烟花寂寞 202 /
心 动 207 / 最孤独的人 210 / 爱尔兰音乐 212 /

冬日看海

生活在别处 217 / 人淡如菊 221 / 漂亮女孩 224 /
暗 香 228 / 山中岁月 231 / 戒 指 236 / 南方八月 240 /
小 乖 245 / 少年樱花 248 / 北方旅途 251 /



生命是一场幻觉

八月未央

1

我叫未央。

我一直在南方城市长大,17岁以前,在南方沿海;17岁以后,来到上海。这是一个阳光充沛,人潮涌动的城市,空气常年污浊,高楼之间寂静的天空却有清澈的颜色。一到晚上,外滩就散发出颓靡的气味,物质的颓靡的气味。时光和破碎的梦想,被埋葬在一起不停地发酵,无法停止。

还有每年一季的台风,在8月的时候。

25岁的时候,我告诉自己,要去北方生活。不知道北方会不会有台风,我喜欢它们呼啸而过的时候,带来死亡的窒息。无法预料,自由自在,充满幻觉。在陕西路的天桥上,我常常做的一个游戏是,把背靠在栅栏上,慢慢地仰下去仰下去。我的头发在风中飘飞,我的眼睛开始晕眩,我看到天空中的云朵以优美的姿势大片大片地蔓延过城市。我开始了解,当一个女子在看天空的时候,她并不想寻找什么。她只是寂寞。

在一家网络公司上班，刚刚离职。我独身。

我曾对乔说，我很清楚自己要什么样的男人。我的判断只需要 10 分钟。10 分钟。会知道我的一生是否会和他有关系。

如果他能给我带来爱情，那么我的痛苦会受他控制。所以，生命中会邂逅一段一段的 10 分钟，随时都会有遭受意外之前的预感。所以我相信，每一个有直觉的人，都放不掉他的惶恐。

2

乔是一个女子。我们在夜校的英语课上相遇。

她穿灰绿色的纯棉布绣花上衣，那种绿，像潮湿的没有见过阳光的苔藓，寄生在幽凉的墙脚里。墙脚是能带来安全感的地方，所以我选择坐在她的身边。我们把书本竖起来，埋下头看彼此的手相，恍若回到少年的校园时光。我喜欢她的头发轻轻拂在我的脸上。

你的手心上没有任何多余的纹路。乔说，你是个可怕的人。

为什么？

因为上面写着一些夭折和意外。

很可怕吗？

也许。她的脸上有震慑。

我淡淡一笑，反捏住她的手指。女人的皮肤柔软清香。就像花瓣。上完课，我们去酒吧喝酒，或者只是站在小店铺旁边，买上一杯加冰的可乐。她在一家广告公司工作，有一个做软件的男友，她叫他朝颜。

我们认识 10 年了。她说，睡觉的时候我要抓着他的手才可以。

你要嫁给他吗？

是。我要嫁给他。肯定。我想给他生 10 个孩子。她笑。天真无邪地把她的脸贴在我的肩上。

我淡淡地抽着烟，不说话。

小时候我是个沉默的孩子。一个沉默无语的孩子会带来恐惧。如果她在该笑的时候没有快乐，该哭泣的时候没有眼泪，该相信的时候没有诺言。她有残疾的嫌疑。

我喜欢花朵，喜欢把它们的花瓣一片片撕扯下来，留下指甲的掐痕，或把它们揉成汁水。我不明白它们为什么会没有血液。这是不知道疼痛的生命，让人陡生恨意。

母亲常常在一边独自抽烟，神情淡漠地看着我。她是个眼睛幽蓝，笑容悲凉的女子，她把我当成她的同龄人，而非孩子，因为她是与众不同的母亲。

第一，她很孤独。第二，她没有结婚。第三，她在我 12 岁的时候死了。

那个夜晚我第一次看见朝颜。他是一个短发喜欢穿黑色衬衣使用爱立信手机的男人。他是乔的男人。

他告诉我他喜欢爱立信的原因。因为它的辐射大。他说。我想让自己早点长脑癌，然后可以颠倒地思考这个世界。他的牙齿很白，笑起来的时候，唇角温柔地倾斜。他有干净的眼神。水一样干净而流动的眼神。

我笑。乔也笑。我们三个人走在夜校放学后的路上。她左手搂着我的肩膀，右手搂着朝颜的脖子，有时候她快乐得似乎歇斯底里。我知道这样的纵情下面隐藏着什么。乔是毫无预感的女子，所以她的眼角下面有泪痣。但我能识别眼睛幽蓝的女子。她们是苔藓。黑暗给她们水分，生命甜美而脆弱。

我们去的酒吧叫 LIFE。生命是幻觉。我问老板要威士忌加冰和 555 香烟，然后坐在吧台边，看乔在舞动的人群里像鱼一样游动。

朝颜说，我和她 10 年。

我说，我知道。

我一直在想我是否真的能够给她带来幸福。

很多事情不需要预测。预测会带来犹豫。因为心里会有恐惧。

你看起来好像从来不会有恐惧。他在昏暗的光线下看我。

那是因为我有些事情在劫难逃。

在劫难逃？

是。打个比方，比如你遇到乔，乔遇到我，然后我又遇到你。
我笑，对他举起手中的酒杯，轻轻碰他的啤酒瓶，cheers，朝颜。
他也笑，抬起头喝酒。

第一次跟着朝颜去他在西区的房子的时候，是台风的天气。

我对他没有任何目的。只是我想我的时间无多，10月份乔将有可能成为别人的新娘。但是她不应该离我而去。

那幢颓败破旧的法式洋楼，走上木楼梯的时候能听到咯咯扭曲的声音。为了不吵醒房东，我把鞋子脱下来拎在手里。

黑暗中听到风和云层掠过城市天空的声音。寂静无声，让我想起童年时通往母亲房间的那段楼道。她从不拥抱亲吻我，她带陌生的男人回家，她从不告诉我原因。在失眠的时候，我光着脚走在沾满灰尘的楼道，听到她房间里的声音或者她歇斯底里的哭泣，犹豫着，徘徊着，最终只能蹲在墙脚捂住自己的耳朵。我渴望她的皮肤靠近我。

我转过头看朝颜。我的眼睛凝望着他。

朝颜的神情带着狼狈，他说，未央，我没有想过要爱上你。

我微笑，我也没有。我说。

但是我已经知道什么叫在劫难逃。他叹息。他的嘴唇轻轻地压在我的眼睛上。他的气息和拥抱覆盖了我。我听到自己手里的鞋子，陡然地掉落在地板上。

那是一双有白色丝带的麻编凉鞋。

我从不穿高跟鞋。

母亲有很多双高跟鞋。她把它们一双一双地排在柜子里，有丝绒的，绸缎的，软皮的，刺绣的，珠片的……细高的鞋跟流泻突兀的凄艳。她光着脚穿它们，有时候她独自在房间里走来走去，地板发出寂寞的叩击声。她是美丽的女子，可是在她最美好的时候，她爱的男人不在她的身边。

那个男人是什么样的，她没有告诉过我。可是我知道，他曾经喜欢她穿着高跟鞋的样子。他给过她无法遗忘的记忆。除了承担和诺言。

我想抓住一些东西，她笑，所以我抓住你，但后来才发现我的后悔。因为对不爱我们的人，不能付出。一旦付出，就罪孽深重。

你就是我难以逃脱的罪。她会突然地尖叫，失去控制，然后她的鞋子一只一只地扔在我的身上。她追着我跑。她的脸上都是泪水。她的浑身都在颤抖。

这样的愤怒不断地循环。她除了孤独，就是我。我是她惟一的爱人，敌人，对手，朋友。终于她疯了。

凌晨的时候我回家。朝颜睡得像个孩子，我没有亲吻他。走到大街

上的时候，发现风势凌厉，树叶满地打转。天空被吹洗得清澈异常，大群大群白色的云层急速地掠过，掠过这个孤独的城市。我躲到街角的夹缝里，给自己点燃了一支烟，然后沿着空荡荡的大街往前走。

冰凉的雨滴，大滴大滴地，间断地，打在我的脸上。

在公用电话亭，我给乔打手机。她在睡觉，声音模糊。我说，乔，你准备在10月结婚吗？10月的是好天气。

不要和我在台风夜晚商量这个问题。乔懒散的声音。

男人不爱女人。他们只是需要女人。比如他生病了，明天一早你得去看他。

他打电话给你？

是。因为他找不到你。我轻轻地吐出烟雾。9月我要带你去北京。我们去北方。乔。记得我的话。

我挂上了电话。

我有把握第二天的下午会有人来找我。打电话过来的是朝颜，他的声音很疲惫。乔看到放在我床上的手镯。我不敢告诉她，这是你的东西。

这的确不是我的东西。我说。我从不戴首饰，她知道。

她要离开我。

我无能为力，朝颜。

你爱我吗？他说。

这是我不愿意回答的问题，抱歉。

我想娶你为妻。我沉默。他深深叹息，然后他说，我知道你的孤独。